

花蓮縣112年全國語文競賽代表隊培訓計畫

一、依據：花蓮縣112年度語文競賽實施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(一) 為提振縣內師生之語文教育風氣，充實指導教師之專業知能，進而促進全縣師生語文能力之提升。

(二) 邀請講師指導培訓本縣參加全國語文競賽優秀選手，以期選手能在全國賽有更優異表現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

四、承辦單位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吉安鄉北昌國小、花蓮縣吉安鄉宜昌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吉安鄉吉安國小、花蓮縣花蓮市中華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吉安鄉稻香國民小學。

五、培訓對象：代表本縣參加112年度全國語文競賽競賽員及指導教師。

六、培訓時間：112年10月11日至112年11月22日。

七、培訓項目及地點：如附表一。

八、經費概算及來源：由本府教育處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項下支應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參加培訓之競賽員、指導教師及工作人員，培訓期間皆給予公(差)假登記，培訓期間適逢假日，得於不影響課務下依實際日數於一年內辦理補休。

(二) 代表本縣參加全國語文競賽之競賽員就讀學校或所屬機關，請惠予貴校(機關)競賽員參與培訓最大協助(國小、國中、高中學生培訓時應由指導教師或隨隊教師1人隨行，並給予課務之必要協助)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影響競賽員參與訓練。

(三) 各項學生組獲縣賽代表權者，一律參加培訓。因故不能出席者，請於事前向承辦學校辦理請假手續；除不可抗力因素外，凡無故未到時數達總集訓時數1/2者，取消其全國賽參賽資格，並依序遞補，不得異議。

十、辦理本活動有功人員於活動圓滿完成後由本府專案辦理敘獎。

十一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【附表一】

花蓮縣112年全國語文競賽代表隊培訓項目及地點一覽表

集訓項目	承辦學校	集訓/會議地點	聯絡人資訊	競賽員 人數 (預計數)
國語演說	花崗國中	花崗國中	姓名：高綠靜主任 聯絡電話：8323924#206	10
國語朗讀				
閩南語朗讀	北昌國小	北昌國小	姓名：吳元芬主任 聯絡電話：8562619#711	15
閩南語情境式演說				
閩南語字音字形				
客家語朗讀	吉安國小	吉安國小	姓名：李岱娥主任 聯絡電話：8523984#111	15
客家語情境式演說				
客家語字音字形				
太魯閣族語朗讀	稻香國小	稻香國小	姓名：周慧伶主任 聯絡電話：8524663#400	12
太魯閣族語情境式演說				
阿美族語朗讀				
阿美族語情境式演說				
布農族語朗讀	明廉國小	明廉國小	姓名：吳雅靖主任 聯絡電話：8569088#11	12
布農族語情境式演說				
泰雅族語朗讀				
撒奇萊雅族語朗讀				
撒奇萊雅族語情境式演說				
賽夏族語朗讀	中華國小	中華國小	姓名：盧少青主任 聯絡電話：8324308#801	12
卑南族語朗讀				
噶瑪蘭族語朗讀				
噶瑪蘭族語情境式演說				
賽德克族語朗讀				
賽德克族語情境式演說				
作文	宜昌國小	宜昌國小	姓名：胡政清組長 聯絡電話：8520209#202	15
寫字				
國語字音字形				

【附表二】

花蓮縣112年全國語文競賽代表隊培訓請假申請單

申請日期：112 年 月 日

競賽員資料		指導老師(隨隊老師)資料	
請假日期：自 112 年 月 日 時起 至 112年 月 日 時止 (計 日 小時)			
姓名		姓名	
組別		行動電話	
培訓項目		服務單位	
聯絡電話			
競賽員就讀學校			
請假事由：			
備註：請假手續需於請假日前5天內完成，並繳交至承辦學校。			

家長或指導(隨隊)老師簽名：